

**新聞公報**  
**《2015年稅務（修訂）（第2號）條例草案》刊憲**  
2015年4月17日（星期五）

《2015年稅務（修訂）（第2號）條例草案》（條例草案）今日（四月十七日）刊憲。

條例草案旨在修訂《稅務條例》（第112章），以落實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《政府財政預算案》所提出的稅收寬減措施。這些措施包括：

（一）增加薪俸稅和個人入息稅下的基本及額外子女免稅額，由 70,000 元增至 100,000 元，以及

（二）寬減二零一四／一五課稅年度百分之七十五的薪俸稅、個人入息課稅及利得稅，每宗個案以 20,000 元為上限。

政府發言人說：「條例草案將於四月二十九日提交立法會審議。若法例獲立法會通過，有關增加基本及額外子女免稅額的建議將適用於二零一五／一六課稅年度及其後的課稅年度。有關建議將惠及約 37 萬名納稅人，而政府每年收入將減少約 20 億元。」

政府在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《財政預算案》中提出了多項一次性紓緩措施，包括寬減二零一四／一五課稅年度薪俸稅、個人入息課稅及利得稅的建議。有關扣減會在納稅人二零一四／一五年度的最終應繳稅款中反映。

政府發言人說：「有關建議將惠及約 182 萬名須繳納薪俸稅及個人入息課稅的納稅人，以及約 130 000 間須繳納利得稅的法團及非法團業務，估計合共會令政府一次性減少約 177 億元的收入。」

完